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南电系统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为各下属控股子公司新增和续期贷款提供担保的银行额度为 14.9 亿元；其中，新增额度 7.3 亿元，续期额度 7.6 亿元（在截止目前已担保 15.9 亿元内）。担保后，累计担保 23.2 亿元，在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28.2 亿元范围内。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银行(单位)	保证金额	备注	原额度 担保期限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中山公司”）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新增	
	华润银行	10,000	新增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续期	2009.6.12-2010.6.9
	深圳发展银行广州流花支行	15,000	原新电力担保	2010.3.26-2011.3.26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东莞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30,000	续期	2009.8.3-2010.8.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0,000	续期， 2,000 万 新增	2010.1.15-2011.1.15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电力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0,000	新增	
	招商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20,000	新增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孚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5,000	新增	
	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5,000	新增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环保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1,000	新增	
	平安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3,000	续期	2010.3.30-2011.3.30
合计		149,000		

注：以上担保均为一年期短期借款担保，时间自担保协议签署之日起计算。

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银行、金额）在上述明细内由董事会审批，不再单独、

逐笔报请股东大会批准；不在上述明细中的银行或金额超出上述担保额的，将单独报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

上述担保事项已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海城北路

法定代表人：傅博

注册资本：39,680 万元

股本结构：公司持股 55%，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 25%，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

主营业务：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和供热（不包括供热管道）项目。

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1,083	96,327
总负债	110,162	105,715
银行贷款总额	80,500	78,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0,162	95,715
所有者权益	922	-9,387
	2009 年度 (经审计)	201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867	2,648
利润总额	-1,888	-10,309
净利润	-1,888	-10,309

（二）名称：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点：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法定代表人：傅博

注册资本：3,504 万美元

股本结构：公司持股 40%，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 30%，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持股 20%，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持股 10%。

主营业务：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等。

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7,408.17	110,219.48
总负债	63,770.26	67,792.05
银行贷款总额	46,512.00	49,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3,770.26	57,792.05
所有者权益	43,637.91	42,427.43
	2009 年度 (经审计)	201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916.78	38,032.89
利润总额	14,774.35	-1,161.26
净利润	14,774.35	-1,210.48

(三)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港湾大道（18 号）生产办公楼 6 栋 103、105 室

法定代表人：朱伟

注册资本：11,385 万元

股本结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75%、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25%

主营业务：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余热利用发电。增加：燃机发电。

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79,846.16	79,185.42
总负债	63,973.91	62,044.02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63,973.91	62,044.02

所有者权益	15,872.25	17,141.40
	2009 年度 (经审计)	201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6,666.31	53,216.58
利润总额	14,660.29	1,269.16
净利润	14,660.29	1,269.16

(四)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3 年 6 月 10 日

注册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港湾大道角咀

法定代表人： 林青

注册资本： 5,330 万元

股本结构：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本公司 50%，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深圳市派普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

主营业务：燃料油的自营或代理进口业务。组织柴油、重油、润滑油供应深圳市电厂，并在保证电厂用油基础上供应深圳市加油站和外商投资企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3 类 1 项）（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147.88	9,719.18
总负债	2,016.84	1,889.01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2,016.84	1,889.01
所有者权益	8,131.05	7,830.17
	2009 年度 (经审计)	201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118.51	4,777.79
利润总额	1,647.68	-300.88
净利润	1,335.93	-300.88

(五)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4 月 5 日

注册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港湾大道 18 号生产办公楼 6 栋 204、206

法定代表人：吉明

注册资本： 7,900 万元

股本结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70% ，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30%

主营业务： 污泥干化

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681.77	13,841.72
总负债	6,066.61	7,226.56
银行贷款总额	5,600.00	6,6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1.61	3,091.56
所有者权益	6,615.16	6,615.16
	2009 年度 (经审计)	201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上述企业尚未确定具体的授信额度，未签订授信协议，拟在其签订具体授信协议时为其签订担保合同，合同主要条款为：

（一）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内

（二）担保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三）担保范围：债券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与主债权有关的所有银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提单背书费、承兑费、托收手续费、风险承担费、公证费、登记费、保险费等）；债权实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案件受理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公告费、拍卖费、过户费、差旅费等）以及债务人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四、董事会意见

由于长期受高燃料价格的影响，公司各下属企业均面临严峻的经营困境，经营利润及财务状况无法达到银行信用贷款的条件，银行融资均需公司给予担保。

（一）鉴于 2009 年 3 月，深南电中山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深南电中山公司的

全部资产抵押给公司（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1 日发布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于分别为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11），质押到期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保障其正常的生产经营，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对该公司在广州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万元、华润银行 10,000 万元、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万元、深圳发展银行广州流花支行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以上综合授信将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深南电中山公司其他股东不再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担保公平、对等。若在上述资产抵押到期后公司担保责任仍未解除，深南电中山公司继续将其资产抵押给公司，直到上述担保责任解除为止。该公司天然气改造已于 2010 年 11 月完成，目前已进入发电阶段，后续将有发电资金流入，公司资金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二）深南电东莞公司是公司系统内盈利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为及时解决该公司的融资问题，促进其经营与发展，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为该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30,000 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为保障公司资金安全，需深南电东莞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其他股东股权质押给深南电，质押期一年，其担保事项将在该公司股权质押的董事会决议签署完毕后方予办理。以上综合授信将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其余股东不再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担保公平、对等。

（三）新电力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盈利能力较强，为解决其融资问题，促进其经营与发展，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为新电力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0,000 万元、招商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四）协孚公司原主要业务是为深南电系统提供油品，受系统内燃机电厂燃料转型等因素影响，该公司油品经营量大幅下降，目前正处于全面经营转型发展中。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为协孚公司在招商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5,000 万元、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目前，该公司其他股东没有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待签署相关协议时，将与该公司其他股东协商，按各自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五）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南电环保公司尚未投产，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其

在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1,000 万元、平安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累计担保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单位：亿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	15.9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86.08%

上述担保的主债务均未逾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